# 2025年三项制度心得体会(七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雨声轻语 更新时间：2025-06-11

*三项制度心得体会一一是单位带头。在工作实践中，要按照党的群众路线教育、“三严三实”和“两学一做”的具体要求，在培养干部、选人用人上要本着对党和对人民负责的态度，坚决把“三项机制”挺在前面，把这个相互衔接、密切配套，系统科学、便于操作的制度链...*

**三项制度心得体会一**

一是单位带头。在工作实践中，要按照党的群众路线教育、“三严三实”和“两学一做”的具体要求，在培养干部、选人用人上要本着对党和对人民负责的态度，坚决把“三项机制”挺在前面，把这个相互衔接、密切配套，系统科学、便于操作的制度链条贯穿于干部培养、使用、管理的各个环节，切实发挥机制的统筹、教育、制约、惩戒、规范、保障作用，用心营造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彻底改变有些单位那种事前重压、事中逃避、事后无关的管理格局，让广大干部始终有激情干事、有信心办事、有动力成事。

二是领导示范。火车跑得快，全靠车头带。领导务必在推进“三项机制”中发挥示范作用，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带头干事、带头创新、带头攻坚、带头克难，用自己的行动和实绩感染、培育干部构成干事创新的行为习惯，为实现追赶超越持续发力。

三是干部实践。政治路线确定之后，干部就是决定的因素。干部在党言党、在党护党、在党为党、在党兴党，想人民之所想、忧人民之所忧、干人民之所干，在“两学一做”中把自己摆进去，爱党爱国爱人民、俯首甘为孺子牛，就必须能够在落实“三项机制”中奋发有为、实现价值。

四是社会监督。推进“三项机制”，说到底，就是要在严守法纪制度底线的前提下，发挥人民群众、各个层面、各类媒体的社会监督作用，让能干的有市场、让投机的靠边站，让创新的有舞台、让守旧的看热闹，让成事的有位置、让平庸的退出来，让新制度带来新自觉、新自觉带来新变化、新变化带来新发展。

7月25日，经开区召开专题会议，学习传达贯彻党政干部鼓励激励、容错纠错和能上能下“三项机制”精神，就“三项机制”的学习贯彻进行深入讨论。区级领导班子成员、两镇及各部门负责人参加。

会议首先专题学习了《渭南经开区党政干部鼓励激励办法(征求意见稿)》、《渭南经开区党政干部容错纠错办法(征求意见稿)》、《渭南经开区推进区管党政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随后开展专题讨论并构成四点共识：一是“三项机制”是落实中央“三个区分开来”精神，激发干部践行新发展理念用心性的重要举措，是一个有机的制度体系。激励机制是前提，容错机制是保障，能上能下机制是根本，三者相辅相成、有机统一。二是“三项机制”的出台鼓舞基层广大干部的士气，为干部大胆干事带给了必须保障，受到大家一致认可。三是将学习贯彻“三项机制”与当前“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区党工委、管委会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结合起来，不越底线，不碰纪律，勇于担当，敢于作为，确保三项机制不搞形式、不走过场、不打折扣。四是全体领导干部对照“三项机制”，查找不足，调整工作心态，在全办构成干事创业、推动工作的强大动力。

最后，党工委书记杨社盈指出，建立干部鼓励激励、容错纠错、能上能下三项机制，是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贯彻五大发展理念的具体行动，是转变工作作风的重要保障，办法的出台十分必要，也很及时。全体领导干部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三项机制”。透过学习激发机关干部工作的用心性和主动性，营造出勇于担当、干事创业的良好工作氛围。

**三项制度心得体会二**

省委“三项机制”印发后，宝鸡市立即召开市委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进行传达学习，并迅速组织全市各级开展学习讨论。大家普遍认为，省委建立干部鼓励激励、容错纠错、能上能下三项机制，既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格管理干部的重要抓手，更是增强干部队伍活力、激发干事创业精气神的创新之举，体现了省委通过鲜明的工作和用人导向，实现“追赶超越”目标、落实“五个扎实”要求的坚定信心和决心。大家一致表示，要认真学习贯彻“三项机制”，在思想上自觉向省委看齐，行动上坚决与机制对标，真正把心思和精力投入到改革发展中去，扎扎实实做好本职工作，为走在建“三个陕西”前列，建设最具幸福感城市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按照娄勤俭书记提出的建立“三项机制”宝鸡要先行先试的要求，宝鸡市委从年初就启动了专题调研和起草工作，并对标省委“三项机制”进行了充实完善，已经市委会研究并印发。宝鸡市三个《意见》和《办法》既深化细化了省委“三项机制”，又结合自身实际突出了宝鸡特色。

在鼓励激励方面，突出“两个强化、两个打破”，树起干部担当有为的“风向标”。强化信念激励，领导干部重点强化对党的理论、思想和情感认同，普通公务人员重点强化实现个人价值追求与党和人民事业发展相统一的大局意识。强化情感激励，实行“五必谈、四必访”(即：干部思想波动、工作变动、工作失误、有信访举报、受到批评处分的必谈，家庭婚丧嫁娶、发生矛盾纠纷、生活困难、干部生病住院的必访)，增强艰苦地区干部工作补贴，体现组织关爱。打破考核中的“平均主义”，拉开奖惩兑现的等次，对获得陕西省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年度“十强县”和“五强区”称号以及“争先进位奖”的县区，在省上奖励的基础上，市上按1∶1配套给予奖励，奖金分配方案由县区制定，奖金发放到人;对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为优秀等次的单位，公务员考核优秀等次比例由15%提高到20%;年度目标责任考核被评为优秀、良好、一般(较差)的县区、市级部门，领导班子成员奖金分别按干部平均奖金的1.5、1、0.6倍左右掌握。打破用人上的“论资排辈”，不唯得票、不唯排名、不唯台阶，不唯平稳，重用担当有为、实绩突出的优秀干部。每年在全市评选表彰10名“忠诚干净担当”县级领导干部、20名“创新实干”镇街科级干部、50名 “爱岗敬业”普通公务员，树立先进典型，引导比拼争先。

在容错纠错方面，鼓励探索、宽容失误，为干部吃下创新实干的“定心丸”。着眼于调动干部改革创新、攻坚克难的积极性，本着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精神，坚持“三个区分开来”，按照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区别对待、宽严相济，允许试错、宽容失误，严格程序、依纪依法的原则，支持保护干部恪尽职守、主动作为、善谋勇为、敢于担当，努力营造干事创业、宽容失误的良好环境。宝鸡市为干部量身制定了6种容错情形，并明确了容错认定时效，总体将容错申请、调查核实、认定反馈时间掌握在40天左右，力求处置及时，减轻负面影响。

在干部能上能下方面，注重挺纪于前、加压奋进，点燃干事创业的“助推器”。在省上规定之外，从执行党纪党规等方面增加了8种“下”的情形。同时，明确不适宜担任现职调离岗位、改任非领导职务和免职的，一年内不得提拔;降职的，两年内不得提拔;因健康原因，无法正常履行工作职责一年以上的，对其工作岗位进行调整。通过进一步细化和完善干部能上能下机制，切实解决干部队伍存在的不想为、不会为、不敢为问题，让不适应、不作为的干部受惩处、让位子，体现了优胜劣汰的力度，使干部一心谋事，实心干事。

时值年中，宝鸡市以贯彻落实省委“三项机制”为契机，逐级夯实工作责任，充分调动干部积极性，主要经济指标均实现了时间、任务“双过半”。上半年预计，地区生产总值增速8%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速22%，社会销费品零售总额增速15.2%，地方财政收入增速13.6%，为全省稳增长唱响了“宝鸡好声音”。

**三项制度心得体会三**

6月13日，省委印发了《陕西省党政干部鼓励激励办法(试行)》《陕西省党政干部容错纠错办法(试行)》《陕西省推进省管党政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办法(试行)》三个重要文件，就做好干部鼓励激励、容错纠错、能上能下三项机制贯彻落实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为推动三项机制贯彻落实，县委正在加紧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同时，为引起全县各级高度重视，确保三项机制真正落地生根，特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建立健全三项机制的重大意义

建立健全干部三项机制，是省委落实“五个扎实”要求、实现追赶超越发展的重要举措，是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的创新实践，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县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的基本遵循。各镇办各部门各单位一定要提高认识，切实增强贯彻落实三项机制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一)建立健全三项机制，是加快神木发展的重要保障。为贯彻落实“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要求和“五大发展理念”，县委提出“西部县域经济排头兵，国家级能化基地高端低碳循环发展样板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全省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示范区”的战略定位，以及建设经济强、百姓富、生态美、社会文明程度高的幸福神木的奋斗目标。实现这一切的关键，取决于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的引领作用，也取决于干部的活力和创造力。建立健全和落实好三项机制，是县委把握大局大势、服务政治路线、抓好干部这一决定性因素的系统安排和制度保障。

(二)建立健全三项机制，是激发干部队伍活力的迫切需要。当前，全县干部队伍的主流是好的。但是，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面对全面从严治党新常态，少数干部身上出现了廉而不为、廉而不勤、懒政怠政等问题，必须从制度上有效破解。建立健全三项机制，着眼于把明规则立起来、挺在前，着眼于靠机制来约束干部、保护干部、调动干部，既要求干部自觉履职、严以用权，更鼓励干部放开手脚、积极作为。

(三)建立健全三项机制，是融合推进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巩固学习教育成果的重要举措。我们党利用三年多的时间，先后开展了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实现了党内教育由治标向治本深化、由“关键少数”向全体党员拓展、由集中性向经常性转变，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显著增强。但是，解决党内问题，既要靠思想政治教育，更要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制度机制来保证。建立健全三项机制，就是着眼于当前和长远、治标和治本相结合，把历次学习教育中的成熟做法固定化、零星探索系统化、成功实践制度化，进一步构建起以制度建设为核心的长效机制。

二、明确任务要求

要按照省市关于贯彻落实三项机制的具体要求，突出重点，明确任务，强化措施，勇于实践，推动三项机制真正在神木落到实处。

(一)抓好学习宣传。要认真学习领会。各镇办、县直各部门单位党委(党组)要深入领会和全面把握三项机制的制定背景和核心要求，特别是把握三项机制之间的关联性、侧重点以及新举措，真正学深悟透、吃准弄懂。要以召开专题会议或干部大会形式，迅速组织中心组和全体干部认真学习研讨，统一思想，吃透精神。要把三项机制作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组织开展专题讨论，撰写心得体会文章。要强化宣传解读。在电视台、报纸等县级媒体平台开辟专栏，组织专家学者、领导干部对三项机制进行全面、持续、深入解读。要充分利用党建网、手机报、电子显示屏等媒介，把三项机制的学习宣传覆盖到全体干部，实现干部知晓率达到100%。

(二)完善配套制度。各镇办各部门各单位要按照上级文件精神，结合实际，大胆探索，抓紧制定具体实施办法和操作细则。制定文件要贯穿严格管理和关爱干部统一、定性评价和定量分析统一、于法周延和于事简便统一的要求。县委、县政府将结合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干部队伍建设实际，对考评指标进一步细化量化具体化。镇办、县直部门要在激发队伍活力上下功夫，建立健全首问责任制、限时办结制、民意测评制、投诉反馈制等机关工作制度，把制度落实情况作为评先评优、鼓励激励的重要依据，切实整治庸懒散拖等“机关病”。学校、医院等事业单位要结合自身实际，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与干部队伍管理机制。县级三项机制实施办法要于8月20日前出台，镇办及部门的实施办法要于8月30日前出台。

(三)切实用好三项机制。要用好干部鼓励激励机制，认真做好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扶贫绩效考核等工作，确保考核结果真实可靠、结果运用科学有效。要用好干部容错纠错机制，真正调动干部的工作积极性、提振干事创业的精气神。要用好干部能上能下机制，每月底要向市委组织部汇报干部“下”了多少、为什么“下”、怎么“下”的具体情况。要加强考核，抓紧制订贯彻落实三项机制考核办法、评分细则等配套制度。加大对镇办、部门单位的考核力度。注重挖掘一批正反典型，通过正面激励、反面警示，进一步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

三、加强组织领导

贯彻落实三项机制工作，事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事关广大干部切身利益，社会关注度高，政治性、政策性强，要加强领导、周密部署，精心组织，确保实效。

(一)强化领导。各镇办、县直各部门单位党委(党组)要强化落实三项机制的主体责任，把贯彻落实干部三项机制作为一项重大任务，摆上党委(党组)重要议事日程，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组织人事部门作为三项机制的具体执行者、推动者，要发挥牵头作用，积极与其他职能部门联系，主动承担起细化落实的责任。

(二)加强督查。把贯彻落实三项机制的情况作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督导、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半年检查和党建制度改革督查的重要内容，层层传导压力，推动工作上台阶。

(三)搞好结合。要把贯彻落实三项机制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正在进行的县乡集中换届、“4+3”基层党组织建设提升年活动、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有机结合、统筹推进，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中建功立业、再创佳绩，为加快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三项制度心得体会四**

建立了相互配套、紧密衔接的党政干部鼓励激励、容错纠错、能上能下“三项机制”，共同构成了一个系统、完整、理性的干部管理制度体系，极具创新性、科学性、导向性和操作性，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省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的基本遵循，更是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意识形态工作的有力抓手。

宣传思想文化战线是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力军，应通过新闻宣传、典型引导等形式，抓好宣传解读，营造浓厚氛围，推动“三项机制”在商洛落地生根，为干部干事创业提供坚强的思想保障、舆论支撑和文化条件。

一、增强使命意识，做到鼓励激励有目标。当前，我国经济发展进入矛盾凸显的“拐点”，社会转型进入“深水区”，反腐败斗争进入“常态化”。这一系列重大变革，给改革开放以来30多年的传统思维、传统方式带来了深刻影响，或多或少在领导干部、关键少数中形成了干得多了容易出问题、干少点求稳点的畸形从政心态，甚至是为了不出事、宁可少干事的懒政心理。

建立党政干部鼓励激励机制重在解决干部使命意识不强、干事创业内动力不足的问题，坚持精神激励、物质激励、政治激励“三管齐下”，让能干事、干成事的干部动起来、干起来，得褒奖、获重用，最大限度地调动广大干部攻坚克难的积极性。对于宣传思想文化系统来说，就是要着力提升能力素质，解决本领恐慌问题，培养造就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湛、作风优良、党和人民放心的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队伍，创造更加宽容宽松的工作环境，鼓励激励宣传战线始终保持一团活水。

二、增强法纪意识，做到容错纠错有底线。依法治国、依规治党是历史大势，也是保护干净干事、勇于担当者的基本指向。增强法纪意识，既是保证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的现实需要，更是保护干事创业者的必然要求。

容错纠错机制是依法治国在党政干部管理领域的具体化，是用制度规定鼓励探索、宽容失误，让敢担当、敢创新的干部没顾虑、有舞台，但绝不是乱作为的“避风港”。对宣传思想文化系统而言，就是要坚持容错不容罪、容错不容贪、容错不容偏的原则，把先行先试的失误与明知故犯的错误、“非禁即入”的探索创新与有禁不止的顶风作案、推动改革的无意过失与牟取私利的肆意妄为等行为区分开来，在不突破法律、纪律、政策、道德“四条底线”的前提下，对改革创新过程中的失误或失败，既从精神层面给予人文关怀，又从制度层面为其撑腰壮胆。

三、增强人本意识，做到能上能下有规矩。党中央提出科教兴国、人才强国战略，也提出了谋事要实、创业要实的明确要求，体现了我们党一贯重视识人选人用人的正确导向。基层党政干部直接面对群众，既要完成上级分配的任务，又要面对面解决实际问题，客观上形成了矛盾交织、压力山大。

能上能下机制就是兑现对干部的奖惩，以形成正向传导，解决干部外部压力过大的问题。要把为能干事、会干事、干成事、不出事的干部搭建晋升平台，作为评判各级领导干部执政水平的重要标尺，有效防止评价失准、用人失误。既要把有为干部配置在岗位，也要鼓励那些需要“下去”的干部再加历练不气馁，在其他岗位上发光发热、各展其长，让干部流动调整成为常态。但对于在管辖范围内意识形态方面出现严重错误导向、造成恶劣影响、受到省市委通报批评的市县区及其部门党委(党组)书记和有关领导干部，严格按办法要求坚决进行调整。同时，要坚决杜绝、严肃惩处那些论资排辈、搞团伙圈子的党政干部，从根子上清理歪风邪气，确保政治生态风清气正。只有这样，才能确保整个干部队伍有热情、有生机、有活力。

**三项制度心得体会五**

长乐市漳港街道沙尾村村干部伙同施工方骗取财政拨款，漳港街道党工委原副书记陈占南、纪工委原书记陈耕云分别因履行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不力，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这是福建省福州市纪委日前通报的5起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追究典型案例之一。

福州市委20xx年出台《关于进一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追究工作落实的通知》，建立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追究提醒预警、挂牌督办、约谈问责三项机制，推动“两个责任”在基层落地生根。

福州市纪委要求全市各县(市、区)纪委、市直纪工委、市直派驻纪检组每月定期报送党政领导干部问责案件统计表，市纪委对各单位当月上报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追究数据为“零”的单位下发预警提醒函，要求相关单位负责人在提醒函回执单上签字背书。

对未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追究，并连续“零报告”的单位，福州市纪委实行红、黄牌挂牌督办，定期对挂牌督办情况进行通报。20xx年11月中旬，市纪委对前10月全市实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追究工作情况进行通报，并对49个“零问责”的市直派驻机构挂黄牌督办。

对提醒预警、挂牌督办后，当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追究依然“零处分”的县(市、区)纪委、“零问责”的市直派驻机构，市纪委将约谈相关单位负责人，并视情况启动问责程序，追究有关领导的责任。20xx年中秋、国庆期间，闽清县雄江供电所所长邱其谈对主体责任认识模糊、工作领导不力，没有按照市纪委和闽清县纪委的部署要求及时将“两节”廉洁自律工作传达贯彻到位，存在工作失职问题，被给予诫勉谈话及全县通报批评处理。

通过落实“三项机制”，福州市各级党组织和纪检监察机关履职尽责，推动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落到实处。20xx年1至11月，全市共对137名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不力的党政领导干部进行责任追究，其中党纪政纪处分16人，组织处理3人。

**三项制度心得体会六**

省委出台党政干部鼓励激励、容错纠错、能上能下三项机制，在全省新闻出版广电系统引起强烈反响。

近日，结合学习贯彻娄勤俭书记在省委宣传部调研时的讲话，特别是讲话中关于“用好‘三项机制’、强化高层次文化人才培养、营造充满活力的宽松环境”要求，省新闻出版广电局提出，要深化学习领会，对标制定措施，着力研究解决改革发展中的“卡脖子”问题，进一步激发广大干部职工干事创业活力，不断为全行业人才“松绑”“加压”，大力推动出精品、出人才、出效益。

一是要深入学习宣传“三项机制”和娄书记讲话精神，将学习贯彻“三项机制” 作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认真开展学习讨论，深入领会、全面把握，不断激发全系统、全行业各级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二是要结合实际，建立机制，与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相衔接，针对党政领导、经营管理、影视编导、编辑记者、出版发行等不同岗位特点，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紧扣各自职责、主体任务和重点工作，分层分级制定出台可量化、可操作的具体办法，建立健全与“三项机制”同步推进、无缝对接、成龙配套、严密有序的工作机制，特别是针对影视作品制作中，资金多用于演员、少用于编创等不良倾向和具体问题，研究制订改进激励措施，切实推动出精品、出人才。

三是要把贯彻“三项机制”落实到日常工作中，体现到精品生产、产业项目建设、体制机制改革等重点工作的成效上，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

下半年举办第三届丝绸之路电影节、建设“泛在陕西”等具体工作，都要以“三项机制”为指导，用市场化的办法和手段来推进。四是要广泛宣传，拿出《陕西新闻联播》等重要节目、重要时段，进一步加强“三项机制”解读报道，组织好新闻报刊主题宣传，积极营造学习贯彻“三项机制”、奋力追赶超越的社会氛围。

**三项制度心得体会七**

“救急难”工作是国务院、民政部在社会救助方面的重大创新创制，对于有效缓解群众各类突发性、紧迫性急难问题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国家选择有特点、有代表性的区域开展“救急难”试点工作，旨在鼓励各地进行探索创新，先行先试，为不断完善社会救助各项制度，全面开展“救急难”工作提供经验，打牢基础。自20xx年以来，xx区作为全国首批“救急难”工作试点地区积极建立相关工作机制，坚持以“托底线、救急难、保民生”为目标，形成了政府各部门高效联动以及政府救助与慈善救助紧密衔接的工作新格局，稳步推动“救急难”工作创新发展，试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和经验，得到了民政部领导的充分肯定。

自“救急难”工作开展以来，xx区共受理各项救助申请1.3万余次，实施救助1.2万余次，累计发放救助金2770余万元。

一、提供三大保障，奠定托底救助的工作基础

(一)强化救助政策体系完善。贯彻落实国务院《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和山东省《社会救助办法》，并结合xx区实际，先后出台了《xx区医疗救助办法》、《xx区临时救助办法》和《xx区支出型贫困家庭基本生活救助办法》等政策，在烟台市率先实现了最低生活保障、各类救助城乡一体化。医疗救助取消救助起付线，提高救助比例和封顶线，将重特大疾病救助住院费救助比例由原来的60%提高到80%，救助封顶线由原来的1万元提高到3万元，并将低保边缘家庭和其他城市居民纳入了重特大疾病救助范围，对遭受意外事故、自然灾害、重大疾病等各种原因造成家庭生活暂时困难的城市居民家庭展开全面临时救助。

同时，将家庭年人均收入低于上年度城市居民人均消费支出水平、家庭收入符合当地低收入家庭认定标准，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因重大疾病、重大灾害等原因造成支出过大的，通过急难救助后，基本生活仍有困难的家庭全部纳入低保救助范围，有效的发挥急难救助“托底线”的强大功能。

(二)强化基层民政能力建设。为保障基层服务救助队伍充实有力，xx区多措并举配齐配强民政工作人员，全区13个街道现有民政工作人员54人，社区民政协管员146人，满足了日常工作运转的需要。同时，定期组织街道及社区的社会救助工作人员开展社会救助政策培训、社会救助平台培训等活动，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技能和业务服务水平。

(三)强化救助资金落实保障。完善以财政为主体、社会捐赠为补充的多渠道筹资机制，保障了托底救助制度的长效性和可持续性。每年区财政在足额拨付低保金的同时，还按照临时救助资金300万元、医疗救助资金300万元、教育救助资金210万元的标准设立专项补助资金。区慈善总会则多方链接社会资源，设立慈善救助专项账户，每年面向社会开展爱心捐助活动，年接收捐款1100余万元，全部用于教育、医疗等救助，实现了救助资金的多元化保障渠道。

二、创新三项机制，确保救急救助规范运作

(一)创新“主动发现”机制，确保急难对象早发现。xx区依托社区基层党组织、党员干部，广泛动员社区工作者、志愿者，及时了解、掌握、核实辖区居民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事故、罹患重病等特殊情况，主动发现其困难，帮助其提出救助申请。建立“急难”对象绿色通道，对于因紧急性、突发性事件造成生活困难或住院就医确实有困难的群众，实行“先发救助金、后补手续”的人性化制度，大力缓解了困难群众“因贫弃医”的现象。为保障“救急难”绿色通道运转高效，xx区设立了100万元的“救急难”专项基金，迅速反应、专项专用，有效地帮助困难群众解燃眉之急，渡过难关。同时，xx区建设了“89000”民生服务中心，开通全区统一的“89000”民生服务热线，畅通了困难群众申请救助和报送困难情况的渠道，多维联动，确保急难险情早发现、早申报、早核查、早救助。

(二)创新“一门受理、协同办理”机制，构建救急救难大格局。在民政局设立了区级社会救助中心，在13个街道办事处及xx区民生服务中心设立社会救助分中心，并统一悬挂“一门受理、协同办理”的社会救助流程，积极构建“政府主导、民政统筹、部门联动”的区级救助运作支撑支架，及时高效的接收办理群众遭遇的急难事项。所有受理窗口均安排专职的社会救助工作人员，专门负责“救急难”工作，对急需接收办理的“急难”事项及时进行受理、转办。同时，当面对情况复杂覆盖多部门业务的急难救助事项时，及时、主动联合相关救助部门进行协同办理，确保困难群众“求助有门”、“受助及时”。

(三)创新“多元参与”机制，汇聚解危助困新力量。一是推动慈善组织参与社会救助。大力提高慈善救助的针对性和时效性，设立慈善救助项目，降低慈善捐赠门槛。通过“肾友中心”、“爱心复明”、“让你幸福走起来”等慈善项目，吸引社会各界参与社会救助。同时，设立个人和单位冠名基金，鼓励爱心人士和企业参与救助活动。先后为30名符合条件的困难患者免除手术费约123余万元，设立个人冠名基金总金额近13万元。二是推动“12349”平台参与社会救助。根据受救助人员特点，设置生活帮助和紧急救助服务“一键通”，已成功实现救助案例279例。针对特殊困难群体老年人，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提供生活照料、精神慰藉、临终关怀等服务。三是推动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救助。

充分发挥社会组织自发性和广泛性的优势，培育扶持了月亮姐姐公益发展中心，注册义工 4200余人，常态化开展走访、慰问、帮扶等慈善活动，累计救助孤寡老人、孤残老人、空巢老人、失独老人16359人次，困难学生5317人次;扬帆助学公益发展中心，深入了解困难家庭在读学生的情况，5年来累计帮助750名学生;360公益爱心车社会组织队，举办义卖募集善款，为白血病患儿捐助款项和物品，筹集资金60余万，累计救助白血病患儿20余人，使帮扶对象们深切的感受到“弱势群体有人助”、“临危临难有人帮”的和谐氛围。

三、强化保障措施，推动急难救助持续发展

(一)强化组织领导，形成救难合力。为做好试点工作，xx区委、区政府成立了“救急难”工作领导小组，区委副书记任组长，区政府副区长任副组长作为总召集人，人社、教体、卫计等相关部门和街道办事处为成员单位，明确分工领导及联络人，落实各部门和街道人员职责，加强社会救助的协调和沟通力度，建立“救急难”信息通报制度，进一步加强对社会救助工作的统筹指导，全面提升社会救助的力度和准度。

(二)完善居民经济状况核对体系，力求公平公正。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是准确认定社会救助对象的关键环节，是社会救助体系建设的基础性工作，是社会救助工作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操作的重要前提。xx区于20xx年成立了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研发了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信息管理系统，全面开展社会救助申请审批和集中复核财产收入信息核对的工作。同时，在推行救助对象全员长期公示的基础上，还将每年的3月和9月定为集中复核月，定期对所有救助对象进行全面评议和核对，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人情救助”、“关系救助”以及“优亲厚友”等问题，进一步规范了救助制度实施，确保做到公平、公正。

(三)落实监督和责任追究机制，实现阳光救助。研究建立了贯穿“救急难”工作始终的发现、报告、受理、审核、审批或转办、效果评估等各个环节的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体系。针对管理人员、经办人员，建立了跟踪问效机制、责任追究机制，对责任人工作落实不力、相互推诿、办事拖拉懈怠等造成救助不及时、不到位、并导致严重后果的部门、单位和个人给予严肃处理。针对救助过程，完善了申报、调查、资金使用、纠纷查处等监督管理机制，并加大对影响较大或者带有苗头性的急难事项的督查督办力度，进一步堵塞漏洞，避免骗助、错助等问题的发生，确保应救尽救，阳光救助。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